

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（含 1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5]1484 号文核准。其中，第一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5 亿元。

2016 年 6 月 16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询价区间为 3.00%-4.00%。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.48%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面向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（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78”，简称为“16 成渝 01”），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-2016 年 6 月 20 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6 年 6 月 15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6月17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6 月 17 日